

# 中共枣庄科技职业学院委员会

枣科职院党〔2022〕6号

---

## 中共枣庄科技职业学院委员会 印发《重点领域廉政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学院各级党组织，各部门，高级技工学校、职教中心学校：

《重点领域廉政问题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已经学院党委 2022 年第 7 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2022 年 4 月 12 日

# 重点领域廉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求，严肃查处师生身边的教育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切实提高师生群众对正风肃纪反腐的满意度，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根据全省党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工作会议要求和《中共山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开展高校重点领域廉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鲁教工委函〔2022〕33号）精神，经研究，决定在学院开展重点领域廉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自查自纠、立行立改，严肃查处、强化问责，突出问题导向、强化整改落实，健全长效机制、推动建章立制，着力解决学院存在的的教育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切实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学院教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障和组织保障。

## 二、主要内容

重点就以下8个方面归口7个责任部门开展集中整治。

### （一）科研经费

主要查看是否存在骗取、套取、挪用、贪污科研经费的问题。

责任部门：教务处

### （二）基础设施建设

主要查看是否存在收取回扣问题，是否存在套取建设项目资金

问题，是否存在非法转包问题。是否存在在中小型维修工程中优亲厚友行为，是否存在“吃拿卡要”问题，工程完成验收量是否准确，经费支出是否符合标准。

**责任部门：总务基建处**

### **（三）物资采购**

主要查看是否存在优亲厚友行为，是否存在未按规定实行政府定点采购问题，是否存在收取供货单位贿赂问题。

**责任部门：总务基建处**

### **（四）招投标**

主要查看在招投标过程中是否存在应招未招、暗箱操作、串标、围标行为。是否存在未按规定实行集中招投标问题。

**责任部门：总务基建处 财务处**

### **（五）小金库**

主要查看学院及各职能部门是否存在通过违规收费、坐收资金、套取经费等方式设立“小金库”问题。

**责任部门：财务处**

### **（六）资产使用**

主要查看是否存在重复购置、超标购置、资产闲置浪费问题，是否存在大型仪器设备未充分共享问题，是否存在资产处置不及时、不公开问题。

**责任部门：实验实训中心**

是否存在低价出租、国有资产流失问题，是否存在出租收益不及时上缴、私吞收益问题，是否存在商户违规占地经营、拖欠租金问题。是否存在优亲厚友、违规出租出借食堂窗口问题，是否存在

侵占学生餐费问题，是否存在向学生转嫁食堂装修、改造、设备购置费用等问题，是否存在食堂毛利率过高、变相收费、层层转包等问题。

**责任部门：总务基建处**

### **（七）图书和教材购置**

主要查看是否未采用公开竞价方式采购图书，是否存在收取回扣问题。

**责任部门：图书馆**

是否未采用公开竞价方式采购教材；是否未将代购教材差价全额返还学生，是否存在强制学生购买教材问题；是否存在收取回扣问题。

**责任部门：教务处**

### **（八）成人教育收费、分成及合作办学**

主要查看是否存在违规收费、私吞收费问题，是否存在未将合作方收取的学费按分配比例确认收入问题。是否存在合作企业资质不达标问题，是否存在合作方未按协议足额投入资金问题，是否存在合作方不向学校按照协议上交学费等问题，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等问题。

**责任部门：继续教育学院 招生就业处**

## **三、工作步骤**

### **（一）部署启动（4月上旬）**

4月上旬，学院党委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对重点领域廉政风险专项整治行动进行部署。

### **（二）自查自纠（4月上中旬）**

4月20日前，各责任部门针对8个方面重点内容开展“两上两下”集中自查自纠，自下而上层层自查、制定问题清单，自上而下层层督查、制定整改清单。对照整改清单认真梳理，能够当下解决的立即整改，需要长期整改的明确时限。各责任部门问题清单、整改清单纸质版经部门盖章、负责人签字后于4月20日前报纪委办公室（电子版发至邮箱xyjcs@163.com）。

### **（三）实地督查（4月下旬—6月）**

由学院党委抽调相关人员组成工作组，开展实地督查。通过现场督查、查阅资料、座谈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深入发现问题，推动整改落实。督查进驻时间1周左右。实地督查后，工作组针对专项工作中暴露出来的问题线索、信访举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进行梳理，形成问题反馈清单，对突出问题进行重点督办。在此基础上，规范材料，迎接上级工作组对学院就此项工作的督查。对问题整改过程中存在重大问题的教职员工，根据干部管理权限移交相关部门，依规依纪依法进行相应处理。

### **（四）集中整改（7月—8月）**

各责任部门结合自查问题清单及工作组反馈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方案，深刻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时限和责任人，形成整改报告，8月22日前报学院工作组，学院工作组汇总整理，8月底前报省委教育工委备案。对于专项整治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建章立制，实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

### **（五）效果评价（9月—10月）**

采取“双随机一公开”方式，对专项整治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回头看”，对落实情况开展抽查督查，跟踪问效，对整改

落实不到位、弄虚作假的予以通报批评。

#### 四、组织保障

**(一) 提高思想认识。**学院党委将成立由党委书记任组长，纪委书记任副组长，纪委办公室、财务处等部门人员为成员的工作组，办公室设在纪委办公室。各责任部门及其党组织也要成立相应工作机构，牵头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做好专项整治工作。各责任部门及其党组织要充分认识重点领域廉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明确专人专责及工作部署，做到自查自纠到位、问题查处到位、整改落实到位、建章立制到位。聚焦督查反馈的问题，明确主体责任，强化问题整改实效，举一反三，健全长效机制，扩大整治成效。

**(二) 加强宣传引导。**学院工作组及各责任部门要通过召开专题会议、校园网络、宣传栏等形式和载体，加强对重点领域廉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的宣传力度，引导全体教职员工、学生等积极参与专项整治工作，营造校园“杜绝腐败、严惩腐败”的浓厚氛围。

**(三) 完善落实机制。**各责任部门及其党组织要敢于动真碰硬，深挖问题根源，坚决杜绝“蜻蜓点水”式整改，把基层推进落实情况纳入党建考核，全力推动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通过正风肃纪，实现学生受益、家长满意、社会认可。

---

送：学院党委领导班子成员。

---

党政办公室

2022年4月14日印发

---

校 对：马 帅